

证券代码：871145 证券简称：梓耕教育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吉林梓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原实际控制人认定情况

吉林梓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张长平先生、孙昶女士。原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如下：张长平持有公司 87.4444%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股东张长平与股东孙昶系夫妻关系，夫妻双方财产均为二人共同所有，不存在对个人财产的约定。自公司设立以来，双方用于出资的财产均为夫妻共同财产。张长平任公司董事长，孙昶任公司监事，张长平与孙昶合计持有公司 89.4444% 的股权，张长平与孙昶以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政策、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任免，因此共同认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张长平先生因病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不幸逝世。根据其父亲张庆温、配偶孙昶、长子张宜云、次子张宜丁四名财产继承人办理继承公

证的申请，河北省枣强县公证处于2017年12月18日出具了《公证书》（公证书编号：（2017）枣证民字第491号），财产继承人张庆温（被继承人父亲）签署了《放弃继承声明书》自愿放弃财产继承；吉林省长春市国安公证处于2017年12月26日出具了《公证书》（公证书编号：（2017）吉长国安证民字第80615号），孙昶（被继承人配偶）、张宜云（被继承人长子）、张宜丁（被继承人次子）共同签署了《遗产分割协议》，由张宜云全部继承张长平原持有的公司39,35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87.4444%。上述《公证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目前尚未办理股份过户。张宜云先生原持有公司股份1,350,000股，持股比例3.00%，现任公司董事长。继承完成后张宜云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40,700,000股，持股比例达到90.4444%，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原来的张长平先生、孙昶女士变更为张宜云先生，对公司实施控制。

三、实际控制人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张宜云先生后，未来12个月内，张宜云先生尚未有改变公司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尚未有对《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及修改的计划；尚未有对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尚未有对公司分红政策作重大变化的计划；尚未有其他对公司主要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尚未有对公司资产处置的计划。如果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对上述事项进行调整的，张宜云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

合法权益。

张宜云先生原任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业务及经营管理，组织实施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及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工作，收购完成后张宜云先生承诺保证公司独立经营，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持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收购系因继承关系导致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本次收购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正常经营无影响。

特此公告。

吉林梓耕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